

花105万元买基金血亏30万元

八旬老人状告银行



近日,裁判文书网披露的一则终审民事判决书显示,一位八旬投资者2021年花105万元购买一只公募基金产品,两年多亏损约30万元后,将代销银行告上法庭。该案先后经过两次审理,判定结果却大不相同,为何?一起来案情回顾。

花4000多元买60瓶清洁剂 “上门陷阱”怎么破

83岁的孙女士家住北京市西城区。上个月,两位自称清洁剂厂家工作人员的女子敲响了她家的门,称正在开展入户免费清洗油烟机活动。

孙女士说,进门后,两名推销员看到墙面的陈年污渍,二话不说就开始演示擦墙,并劝他们买清洁剂。老两口本想婉拒,但对方却称,完不成推销任务将会被辞退。

孙女士一时心软就答应购买。这两名推销人员连忙表示,一箱起卖,一箱30瓶3000元,现在有优惠活动,第二箱半价。就这样,原本只想买两瓶试试看的孙女士花4500元买了60瓶。

孙女士的子女得知此事后,怀疑老人被骗了。老人尝试联系退货却被告知“批发产品不退不换”。一番沟通下来,推销员最终松口帮忙转卖,但至今没有兑现承诺。

记者发现,孙女士购买的清洁剂都是由广州某生物科技公司生产,单瓶的拿货成本在12元左右。而到了推销人员手里,则翻倍卖给消费者。

实际上,多地已经披露类似骗局。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法官表示,这些案件中,犯罪分子以免费保洁为诱饵,通过虚构身份、情感诱导等手段进而高价推销,属于典型的诈骗行为。 据潮新闻

代销银行提起上诉 二审法院反转判决

一审判决后,银行提出上诉。上诉理由主要包括:赵某是自行通过银行App操作购买基金,网络销售过程符合适当性原则;赵某的财产损失与银行无直接因果关系,他在多个时间段可赎回却继续持有,导致损失最大化。

赵某则辩称,自己年事已高,无法独立完成复杂的基金申购操作,都是在银行工作人员指引下完成的,也不具备赎回基金的知识 and 能力。

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,银行确认案涉理财产品为中风险级别,赵某在申购前做过多次风险评估。此外,产生亏损的直接原因是金融市场正常变化和波动,并非银行不当销售行为所致。最终,二审法院判决撤销一审判决,驳回赵某的全部诉讼请求。

案涉产品曾为百亿爆款基金 成立至今规模缩水近七成

从前述判决书来看,案涉理财产品为博时基金旗下博时成长领航混合,在发行期间,该基金可以说是一只爆款基金,吸引超百亿资金认购,合计募集资金规模达到118.93亿元。

2022年10月,该基金成立仅一年多时间,便亏损30%左右,一度引发基民吐槽。截至今年一季度末,博时成长领航混合合计规模为37.46亿元,相较于成立初期规模缩水近七成。

对于金融消费者来说,这起案件也敲响了警钟。在进行投资时,消费者不能仅仅依赖销售机构的推荐,还需要充分了解产品的风险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。在购买金融产品前,应仔细阅读相关合同和风险提示,如有疑问及时咨询专业人士。

据红星新闻

老人买基金亏损30万 一气之下状告银行

判决书显示,原告赵某,男,1937年出生,住广州市天河区。2021年1月15日,赵某在某银行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工作人员指引下,通过某银行App申购理财产品“博时成长领航混合A”,基金代码为010902,共计105万元。

2023年4月27日,赵某赎回上述理财产品,赎回到账金额约75.03万元,亏损金额约29.97万元。

于是,赵某向一审法院起诉请求,判令某中石化支行赔偿自己损失29.97万元,并赔偿利息损失约13.43万元,并要求某银行广州分行承担连带责任。

一审法院认为,某中石化支行作为销售者,有义务向赵某全面介绍理财产品的性质及风险。但银行提交的基金申购过程演示视频系事后录制,不能证明其已全面履行风险告知义务,因此认定银行未全面履行适当性义务,应承担赔偿责任。最终,一审法院判决某中石化支行按70%的比例赔偿赵某损失20.98万元及相关利息,驳回赵某对某广州分行承担连带责任的诉求。

